著作權侵害通知書

本人/本事務所（公司）\_\_\_\_\_\_\_\_\_\_\_\_\_，茲聲明及保證本人/本事務所（公司）下列陳述均為真實，且本聲明如有不實，本人/本事務所（公司）願負擔因此所生之一切責任及賠償臺北市政府秘書處或他人因此所受之一切損害：

1.本人/本事務所（公司）為\_\_\_\_\_\_\_\_\_\_\_\_\_\_\_(被侵害之著作或製版之名稱)著作之

(1)□著作權人□製版權人□或著作權專屬授權之被授權人。（簡稱權利人）

(2)□權利人之代理人。

2.依據權利人善意之確信，貴處網頁中之下列內容已侵害權利人之著作權或製版權，請貴處將該網頁內容予以移除。

侵權之網頁內容：

網頁(網址URL)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中之下列內容：□文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照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或□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3.本人/本事務所（公司）若為權利人之代理人者，茲聲明確已受權利人之委任提出此通知;且就本件侵害事宜，授權本人/本事務所（公司）提出侵權通知暨相關文件。

4.茲同意 貴處將此通知書轉送予涉及侵害之使用者；又本通知書之記載若有不完備者，貴處並得以本人/本事務所（公司）所提供之電子郵件/傳真通知補正。

此致

臺北市政府秘書處

權利人姓名/事務所（公司）名稱及負責人：

地址：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傳真：

權利人之代理人之姓名/事務所（公司）名稱及負責人：

地址：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傳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重要說明：

1.請務必填入權利人或其代理人之姓名（名稱）、地址及聯絡電話、電子信箱或傳真號碼。

2.如為個人，請簽名或蓋章；如為公司行號者，請加蓋大小章。

3.請以傳真或透過本府單一陳情系統予臺北市政府秘書處。